附件

洛江区“文旅+”专项行动领导小组

为推动“文旅+”专项行动，进一步强化统筹协调，凝心聚力，推动文旅经济高质量发展，决定成立洛江区“文旅+”专项行动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郭 宁 区政府区长

**副组长：**张荣伟 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杜仁义 区政府副区长

**成 员：**姜小兰 区直宣传系统党委书记

黄杜英 区政府办公室主任

潘凯锋 区发改局局长

王炜煌 区教育局局长

杜荣文 区工信局局长

苏永川 区财政局局长

刘鑫淼 区自然资源局局长

柯文清 区住建局局长

许坤芳 区农水局局长

林志斌 区商务局局长

吕培基 区文体旅游局局长

陈体明 区卫健局局长

黄连生 区市场监管局局长

林顺健 区城管局局长

黄克航 区总工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

林永和 区委统战部副部长、区工商联党组书记

谢巧华 区民宗局局长

刘建国 区公安分局副局长

陈世财 万安街道办事处主任

赖添才 双阳街道办事处主任

苏 森 河市镇政府镇长

林江滨 马甲镇政府镇长

连 超 罗溪镇政府镇长

林堃鹏 虹山乡政府乡长

林锦福 区万投集团董事长

庄勇生 区国投集团总经理

领导小组负责统筹指挥，推进区“文旅+”专项行动，研究部署推进工作机制，协调解决推进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督促工作落实。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区文体旅游局，办公室主任由区文体旅游局主要负责同志兼任，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和领导交办事项。

领导小组成员随职务变动而自然接替，不再另行发文。